

(1-4) 頂嵌工業區之水污染

Water Pollution on Tinkan Industrial Area

桃園水利會管理組組長

呂 周 昌

一、頂嵌工業區設置概況

三重市，位於新莊與二重埔之間，工業區面積為十三公頃。

(一)工業區之位置、面積：

頂嵌工業區於民國五十四年間開發，設於臺北縣

(二)工廠之分佈：

工廠共有四十二家，其工廠種類如下：

類 別	塑 膠	機 械	紙 器	食 品	汽 車 車 體	鋼 鐵	金 屬	電 機	電 子	電 業	紡 織	化 學	瀝 青	貨 運	冷 凍	電 纜	其 他	計
家 數	2	2	1	1	1	3	2	2	1	1	6	3	1	1	1	1	13	42

頂嵌工業區（三重市光復路一段）指定區內，如上表分佈計有 42 家，另連接該工業區附近（三重市光復路二段）有零星設廠 120 家。

穀約 1750 公噸，損失金額為二千萬元左右。

三、頂嵌工業區廢水之管理

(三)工廠廢水排放量：

工廠廢水排放量經常約為 0.5cms。

(四)工廠廢水之處理：

各廠對於製造過程中所產生之污水，均未加處理，於民國六十四年三月間專用排水路未施設以前，均排放本會轄有後村圳第二劉支線渠道，至專用排水路完成後，雖經利用專用排水路排放，但由於溢流或因滲透，仍有小量污水直接或間接流入二劉支線之灌溉渠道。

(一)工業區對廢污水之管制：

工業區設有管理站，由於開發當初並無規劃廢水處理設備，少數工廠雖設有處理設施，但未加利用處理。於民國六十四年三月間臺北縣政府鑒於農業生產量之減低，資助三重市公所改善設施該工業區專用排水路，因設有專用排水路以後，工廠對廢水均未加處理，直接利用專用排水溝排放。

(二)對該區廢污水本會採取措施：

民國六十五年間實施調查該區灌溉系統之水污染，並將調查資料建議主管機關臺北縣政府及省水污染防治所，督促該區工廠處理改善，承污所 66.2.14 水染治字第 386 號函，臺北縣政府限該工業區三德建材公司等 13 家工廠應於 65 年 12 月底前照現場勘查結論分別改善，但其間經本會複查，尚未獲得改善。

二、頂嵌工業區廢污水對灌溉之影響

(一)灌溉系統受影響範圍：

後村圳第二劉支線灌區面積 486 公頃，均在頂嵌工業區下游，其整個灌區均受影響範圍。

(二)廢污水影響稻作之程度：

後村圳二劉支線灌區，在臺灣北部原為稻作栽培產量良好之地區，年平均生產量每公頃自 3,600 公斤至 4,000 公斤之間，由於頂嵌工業區及附近零星工廠廢水，近年來其產量顯著減少，於民國六十五年，年平均約在 1,800 公斤至 2,000 公斤。工業區專用排水路未施設以前，由於工廠廢污水大量滙流渠道，春耕時期，無法獲得播種，甚至已播種之秧田、秧苗育成大受影響，有部份會員臨時挖鑿淺井抽用地下水維持春耕秧田之用水。受污染影響面積 486 公頃，年減產稻

四、研 討 意 見

(一)頂嵌工業區廢污水處理方法須加改善：

該工業區廢污水之處理，係以利用專用排水路排放而算了事，尚未以水體污染物作處理，故尚難避免妨害該水體之用途。

(二)工業區設置地點宜選在沿海地區：

工業區設置地點之選定，當有多方面因素，但在管制水污染之立場，宜選在各水系之下游，即沿海地區較為合理。